

东莞市卫生健康局

东卫函〔2022〕175号

东莞市卫生健康局关于东莞市常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艾滋病检测点地址变更的通知

各镇街卫生健康局、松山湖宣传与社会工作局，各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局直属各单位：

根据《全国艾滋病检测工作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审核验收，东莞市常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艾滋病检测点地址变更为东莞市常平镇东兴路168号社卫中心大楼二楼，变更地址后的艾滋病检测点符合艾滋病抗体检测实验室的要求。请常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工作规范，加强管理，认真做好艾滋病检测工作，确保检测质量。

特此通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卫生健康委，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